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主体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2、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3、投资额度及期限

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及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同时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上述投

资产品不得质押。

5、资金来源

系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投资决策及实施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在上述投资额度（即 25,000 万元人民币）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可以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

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产品 类型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关联 关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90 天网点专属)	800	2021/1/26	2021/4/26	保本浮动收益	2.95%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90 天网点专属)	800	2021/4/30	2021/7/30	保本浮动收益	3.15%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	2021/8/6	2021/11/8	保证收益	3.13%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488 期(1 个月看涨网点专属)	800	2021/11/10	2021/12/10	保证收益	3%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公司稳利 21JG6567 期(14 天看跌网点专属)	900	2021/12/15	2021/12/29	保证收益	2.65%	无

以上理财产品均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并都已到期赎回。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5,000 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

用于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